

臺北市數位學習教育中心 函

地址：105034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四段101
號
承辦人：李冠儀
電話：02-27535316分機248
電子郵件：kylee@cooc. tp. edu. 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數教字第1136001846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本案計畫及課程規劃表各1份 (13476644_11360018461_1_ATTACH1. pdf 、
13476644_11360018461_1_ATTACH2. pdf)

主旨：為辦理「臺北酷課雲112學年度第2學期國小—高中職數位學習增能培力班」一案，請貴校鼓勵所屬學生踴躍報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持續推廣臺北酷課雲平臺使用及培育學生自主學習能力，落實數位教育資源共享理念，本中心於112學年度第2學期開辦旨揭課程服務。

二、本案課程資訊如下：

(一)課程時間：自113年3月11日（星期一）起至113年5月25日（星期六）止。

(二)課程內容：國小15門英語課程、國中5門會考複習課程、高中職6門各科加深探索學習課程。

(三)課程費用：無，除授課教師請學生自行購置教材外。

(四)開放對象：全國公私立各級學校學生及海外僑（華）校公私立高中職學生。

(五)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3年3月3日（星期日）止。

永春高中 1130221



NCAA1133001648

- (六)報名公告：<https://cooc.tp.edu.tw/news/401>。
- (七)錄取公告：正取名單於113年3月4日（星期一）下午7時後公告；備取名單於113年3月6日（星期三）下午7時後公告，前開兩項名單皆公告於臺北酷課雲網頁最新公告區（<https://cooc.tp.edu.tw/news>）。
- (八)放棄錄取：請欲放棄錄取資格之學生於接獲錄取通知後填寫放棄錄取表單，以利備取學生遞補。

三、檢附本案計畫及課程規劃表各1份。

四、如有未盡事宜，請逕洽本市數位學習教育中心課程規劃組（電話：02-27535316分機248、電子郵件：tpelc@cooc.tp.edu.tw），或加入臺北酷課雲官方LINE帳號（ID：@cooc）線上提問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



線



23